

財團法人台北市基督福音基金會獎助學金要點

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一日更新

- 一、「財團法人台北市基督福音基金會」(以下簡稱本基金會)為扶助全台眾召會全時間同工之子女的大學教育費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凡家長為全台眾召會全時間同工者，其各科成績符合下列標準者，得依本要點申請獎助：
 - (一) 學業成績平均七十分以上。
 - (二) 無任何一科不及格。
 - (三) 操行成績(或綜合表現)八十分(甲等)以上。
- 三、本要點之獎助學金每學期發給一次，符合申請標準而學業成績平均七十分以上者，原則上發給獎助學金新臺幣壹萬元整；學業成績平均七十五分以上者，原則上發給獎助學金新臺幣貳萬元整；學業成績平均八十分以上者，原則上發給獎助學金新臺幣參萬元整。實際獎勵額度視當次申請人數及成績情況與實得學分數而定。
- 四、依本要點申請獎助學金應檢附下列證件，直接向本基金會申請：
 - (一) 申請書(基金會於網路上公布，申請人自行下載最新版本)。
 - (二) 學生證影本。
 - (三) 前學期加蓋學校證明章之成績單影本。
 - (四) 輔助文件(以下二選一)。
 - 1 自傳：僅限初次申請者提供(五百字以上)，並請當地負責弟兄簽名。
 - 2 感想：曾申請一次以上者提供。請敘述就學狀況及讀書計畫等，(五百字以上)，並請當地負責弟兄簽名。
- 五、申請獎助學金所送各項書表，不論審查合格與否概不發還。
- 六、申請期限：自 110 年 09 月 27 日起至 110 年 10 月 22 日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七、當申請人數超過給付名額時，其優先順序依成績高低之排序發給。
- 八、獎助學金申請經核准者，由本基金會直接核發申請人。頒贈聚會訂於 110 年 10 月 30 日下午 3 時整，假台北市信義路 4 段 460 號 8 樓(信基大樓)舉行。
- 九、本要點自本基金會董事會討論通過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- 十、本基金會聯絡電話：02-27575702 0937920433

地址：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460 號 22 樓

財團法人台北市基督福音基金會獎助學金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

申請人姓名：	出生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
性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入學日期：民國 年 月
就讀學校：	大學 系 年級
申請人家長姓名：	電話：
戶籍地址：	
現住地址：	
聯絡電話：	
手機號碼：	
電子郵件：	
檢附證件（請打勾）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證影本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前學期加蓋學校證明章之成績單影本（大學一年級上學期即可開始申請，申請時應繳送高中(職)全三年成績單）	
輔助文件（以下二選一）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傳：僅限初次申請者提供（五百字以上），並請負責弟兄簽名。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感想：曾申請一次以上者提供。請敘述就學狀況、讀書計畫等（五百字以上），並請負責弟兄簽名。	
備註：	